公告编号: 2024-025

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-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- (一)会议届次: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(二)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-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 - (四) 现场会议主持人: 乐勇建先生
 - (五)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:
 - 1、现场会议时间: 2024年7月29日(星期一)14:30。
 - 2、网络投票时间: 2024年7月29日。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4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: 15-9: 25、9: 30-11: 30,下午 13:00 至 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4 年 7 月 29 日 9:15 至 15:00。

- 3、现场会议地点: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 1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 - (六)会议召开方式: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 - (七) 股权登记日: 2024 年 7 月 23 日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37 人,代表股份 167,703,008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7620%。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136 名,代表股份 5,962,01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02%。

现场会议情况: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,代表股份 164,524,811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6104%。

网络投票情况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34 人,代表股份 3.178.197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515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,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次旺罗布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通过如下提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4 年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股数 5,824,614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954%; 反对股数 110,2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484%; 弃权 27,2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562%。持有公司股份 161,740,994 股的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次旺罗布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

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,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(或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额数;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 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